武汉大学科研启动经费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人姓名** |  | **人事号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 |
| **申请人单位** |  | **申请人岗位** | （岗位和人才类别） |
| **经费****审批情况** | 经个人申请，学院（研究机构）研究，学校审定，为 （姓名） 提供科研启动经费，具体金额按国拨人才经费1:1配套（国拨经费下拨前，申请学校科研启动经费总金额不超过100万元）。资助期限为3年，到期未使用完的科研启动经费由学校收回统筹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预算制度，按年度计划拨付经费，并符合经费管理相关规定。 |
| **申请人****承诺** | （目标、范围、进度等）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**申请人****单位意见** | 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**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****意见** | 分管副主任意见：签名： 年 月 日 | 主任意见：签名：  年 月 日  |
| **分管校领导****意见** | 签名： 年 月 日  |
| **校长意见** | 签名： 年 月 日  |

本表一式5份，分别由申请人、申请人单位、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办公室、人事部、财务部留存。